

海民发〔2018〕73号

**关于海门市第三届公益创投获选项目公示**

**及项目资金优化调整的通知**

各社会组织：

自第三届公益创投项目征集通知发布以来，各组织积极参与申报，按照海民发〔2018〕46号文件《关于开展海门市第三届公益创投项目征集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经由项目征集、尽职调查和项目评审环节，确定获选项目共8个，如下：

海门市互惠堂社会工作事务所《让阳光驱走孤独——守护失独群体行动》

海门市互惠堂社会工作事务所《筑梦童心缘·向阳花会开》

海门市张建伟环保志愿者协会《永葆母亲河生态和生机》

海门街道振邦村《大家益起来彩虹公益社》

海门市小蜜蜂亲子俱乐部《百位读书会长就职记》

海门市义工联合会《“天使成长”助残服务》

海门月亮湾老年服务中心《社区失能老人护理技能指导和培训》

海门市义工联合会《海韵国风·海门地方公益国学社》

为了更好地提升项目方实施质量，助推项目更好的实施和开展，结合获选项目实际情况，除去第三方专业机构运营承办费用等外，现将单个项目资金优化调整如下：专业社工类项目，单个项目资金不超过10万元；精准扶贫、社区服务与治理、社会创新类项目，单个项目资金不超过7万。其中，以社区服务推荐类主体（即备案社区社会组织）申报的社区服务项目，每个项目经费不超过2万元。项目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结合优化建议进行项目调整。

以上获选项目公示期5天，如有疑问，可与社会组织孵化园工作人员联系，联系电话：82268211 、82268801 。

海门市民政局

2018年5月21日

海门市民政局办公室 2018年5月21日印发